

## 市政府关于连云港市市区盐河水利风景区规划的批复

市水利局：

你单位《关于提请批准连云港市市区盐河水利风景区规划的请示》（连水〔2023〕14号文）收悉。经研究，现批复如下：

一、原则同意《连云港市市区盐河水利风景区规划》。

二、景区范围为大浦闸至猴嘴闸，以水利划界范围为管理范围，包括水系及两侧绿地。途经大浦河、西盐河、玉带河、东盐河，长约25公里，水域面积约1.2平方公里。景区包含大浦河生态景观带（大浦河大浦闸至新浦大道段，河段长度约5公里）、大浦河城市休闲体验带（大浦河新浦大道至新浦闸段，河段长度约2.5公里）、古韵西盐河风光带（新浦闸至玉带河段，河段长度2.6公里）、玉带河城市休闲体验带（西盐河至瀛洲路段，河段长度3.0公里）、东盐河浪漫风尚文化体验带（瀛洲路至310国道段，河段长度7.4公里）、东盐河生态景观休闲游憩带（310国道至猴

嘴闸，河段长度 4.6 公里)。要依托盐河现有水源涵养、景观鉴赏等基础功能，积极开展旅游资源整合，创建水利旅游品牌，改善并利用盐河水资源生态环境，实现风景区社会效益、生态效益、经济效益综合统筹发展。

三、海州区政府、市开发区管委会、市发改委、市住建局、市文广旅局、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等部门要按照《连云港市市区盐河水利风景区规划》要求，各司其职，密切配合，共同做好规划的实施工作。

此复。

连云港市人民政府

2023 年 9 月 11 日

(此件公开发布)

抄送：海州区政府、市开发区管委会，市发改委、市住建局、市文广旅局、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。